

附件 1

主动公示型信用承诺书

我单位（名称 将南县为农合作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2205231071045。

郑重承诺如下：

一、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

三、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五、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信用综合服务平台，并通过信用中国（吉林通化）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聂凤杰

2020 年 9 月 1 日

附件 2

审批替代型信用承诺书（模板）

为营造我市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单位（机构）诚信守法交易的形象。我单位（名称）黔东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2205231071045。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本单位（机构）对所提交的单位（机构）基本信息、资质和资格、业绩、信誉、审批文件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开展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维护和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网网员库中信息；

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得规避招标、泄露保密资料、排斥歧视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七、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承诺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马杰

2020年9月17日